

烟台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烟台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

为做好学院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依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山东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山东省高等学校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办法》《省委新冠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规范中小学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流程的通知》和市教育局相关工作要求，特制定本预案。

一、工作体系

（一）成立学院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和实施应急处置办法，加强对应急处置工作的组织领导。领导小组由党委副书记、院长徐建敏任组长、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系部、各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下设综合协调、医疗后勤、信息数据、学生管理、安全保卫、心理辅导、教学调控、宣传教育 8 个专项工作组。

1. 综合协调组：组长：崔凯（18663853317），成员：杨建新，倪玉梅，各系部、各处室负责人。负责学院疫情防控工作的统筹、协调和调度，向上级和主管部门汇总报送工作信息，与教育、人社、公安、疾控、市场监管、驻地办事

处等部门建立联防联控机制。

2. 医疗后勤组：组长：刘国栋（13606386492），成员：张磊、赵文阳、刘晓艳等。负责处理师生体温异常突发情况，与定点医院和疾控部门建立联防联控机制；负责做好口罩、消毒液、测温仪等应急物资储备调配工作；负责校园卫生清洁、消毒消杀和饮食保障工作；负责医务室、隔离室卫生防疫物资配备与管理工作。

3. 信息数据组（分为学生组和教师组）：学生组组长：来广生（13953521015），成员：张慧颖、杜洪远，各系部负责人及学生科长。教师组组长：张海宁（18653576760），成员：刘妍、杨冠池等，各系部、各处室负责人和疫情联络员，各二级工会负责人。负责对师生健康信息进行全面摸排和追踪管理，建立健康管理台账，督促各部门严格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

4. 学生管理组：组长：来广生（13953521015），成员：卢帅帅、杜洪远，各系部负责人及学生科长。负责学生层面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工作，负责返校学生体温检测和信息登记；落实日常晨午晚检制度和信息报送制度；落实教室、实训室、宿舍等公共场所的测温与消毒工作，协助医疗后勤组做好学生体温异常应急处置工作。

5. 安全保卫组：组长：王伟（13054539681），成员：高锋，全体安保人员。负责校园进出人员管理、车辆管理、体温测量、消毒消杀、信息登记、安全巡逻和安全保卫工作，与驻地公安机关建立联防联控机制，协助学生管理、医疗后

勤组做好体温异常应急处置工作。

6. 心理辅导组：组长：来广生（13953521015），成员：汪巧玲，各系学生科长，全体心理咨询教师。负责疫情期间被隔离师生的心理健康咨询、教育与疏导工作；密切关注从疫区返回或有居家隔离史或因疫情出现心理问题的师生，做好跟踪观察及定期回访，减轻疫情可能造成的心理伤害。

7. 教学调控组：于萍（18753578817），成员：刘琰、于丽，各系部负责人。负责疫情防控期间教学计划安排、调整、衔接与落实工作，负责疫情防控期间师资资源的优化、调配工作。

8. 宣传教育组：组长：杨建新（15854541319），成员：张兴梅、王樱瑾，各系部、各处室通讯员和舆情联络员（评论员）。负责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宣传和舆情应对工作。

（二）落实值班值守制度。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轮流带班，各专项组指定专人值班，保障 24 小时联络畅通。设立 24 小时值班电话，面向全体师生员工公开。值班安排具体见学院值班表。

办公室值班电话：0535—6911800, 18663853317(崔凯)；

医务室值班电话：0535—6911833, 13863825860（刘晓艳）；

安全保卫处值班电话：0535—6911832, 13054539681(王伟)；

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监督电话：0535-6911812, 13853518181（于方玉）。

（三）各系部、各处（科）室主要负责同志对本部门负总责，全面落实各项应急处置措施；各系部、各处室设置疫情联络员 1 名，主要负责落实学院各项疫情防控措施，报送师生健康排查信息与应急处置信息。联络员电话向全体师生公开，保持 24 小时畅通。联络员知晓或发现师生体温异常或其他传染病问题第一时间（一天内）向学院办公室、医务室反馈，并报本部门负责人。

各系部、各处室疫情防控工作联络员名单

序号	部门	姓名	联系电话
1	办公室和院领导	王樱谨	18615976271
3	组织人事处	杨冠池	13853514207
4	教务处	梁潇文	18660037870
5	科研处	张吉山	15053598838
6	学生工作处	杜洪远	15653528159
7	总务处	臧江、张瑞业	13465456252 18615002350
8	财务处	张娟	13853508984
9	招生办公室	林春	13053572297
10	合作交流处	孙凯	18660083696
11	成教处	乔学谦	18753578518
12	烟台市高技能人才培训中心	张琳	17753511107
13	招采办	陶陶	13805356360
14	安全保卫处	高锋	15966553821
15	旅行与康养管理系	谢茹	15966556013
16	旅游管理系	宿菲菲	18660008562

17	文化创意系	尹逊男	17616096907
18	烹饪与营养系	谢玉敏	18660515615
19	现代商务系	刘程程	18905457517
20	智能制造工程系	于伶义	18953530930
21	电气与动力工程系	李斌	18678717899
22	基础教学部	杨静	135531108396
23	图书馆	初伟杰	13645359362
24	信息与教育技术中心	胡宗媛	18253572730
25	工会	刘妍	18753578837
26	团委	王瑞萱	18805353577
27	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于方玉	13853518181

（四）各工作组组长对本工作组任务负总责，要统筹谋划好本工作组的各项工作任务，主动开展工作，积极担当作为，与其他工作组加强沟通协调，做好各个环节之间的衔接。要按照本办法及上级有关要求，细化工作流程和责任分工，形成操作手册，开展业务培训，加强应急处置演练。

（五）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处牵头，分别建立健全教职工和学生健康台账。各部门负责人具体统计本部门教职工健康情况。班主任具体负责统计、报告每名学生返校时间、每日健康状况等信息，保持 24 小时联络畅通。发动党员、干部和志愿者在做好个人防护基础上协助开展应急处置有关工作。

（六）健全联防联控机制。建立与属地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定点医疗机构）、公安机关、市场监管、街道办事处、主管部门密切沟通的联防联控机制，主动接受疫情防控

工作指导。联系属地卫生健康部门的专家，建立疫情防控专家组，指导做好学院疫情防控工作。

联防联控部门电话：

莱山区疾控中心值班电话：0535-6710911；

烟台山医院东院发热门诊：0535-6863736；

滨海街道办事处值班电话：0535-6897972；

烟台市教育局值班电话：0535-2118660；

莱山区教体局电话：0535-6891623；

解甲庄派出所值班电话：0535-6752009；

滨海街道卫生监督所：0535-6793815。

学院疫情防控专家组成员：

于志江：原莱山疾控中心主任，13953595279；

艾晓伟：莱山第三人民医院院长（卫生监督）

0535-6752022，15063851720

孔凡春：莱山第三人民医院预防接种门诊主任

0535-6761387 13153503079

二、处置流程

（一）开学返校体温监测异常

1. 开学前，根据市教育局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统一安排，研究制定错时错峰开学返校方案，科学确定学生返校具体时间、具体批次、具体数量。（学生管理组负责）

2. 根据返校学生情况及现场道路交通条件，提前设立专门返校入口，建立相应数量的体温监测点，安放指示牌（学生工作处、安全保卫处提前查看是否缺相关指示牌和警示标

语，开学 5 天前落实到位），划定检测通道，并安装隔离带。同时，设置开学报到临时留观点（校北门西侧）。（体温检测系统解决方案详见附件 1，安全保卫组、学生管理组负责）

3. 组织辅导员、班主任提前联系每名学生，再次确认学生健康状况，通知具体返校时间，告知入校体温监测位置和应急处置程序，提醒返程和报到注意事项，指导做好个人防护。（学生管理组、信息数据组负责）

4. 开学返校当天，学院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长在校统筹协调，分管副组长现场调度，学生工作处、安全保卫处、各系部负责同志在返校入口现场指挥，各系学生科长、体温监测人员、班主任、值班老师等提前到达报到入口处，并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留观转诊组成员穿戴防护套装 B 待命，其他体温监测人员穿戴防护套装 A。（综合协调组、学生管理组、医疗后勤组、安全保卫负责）。

5. 组织当天返校学生班主任在返校入口迎接学生，提醒学生佩戴口罩、有序排队，相互间隔 1 米以上；依次检测体温；维持现场秩序，适时引流、控制好人流量，同时加强周边交通安全管理。（学生管理组、安全保卫组负责）

6. 若发现体温高于 37.3°C ($\geq 37.3^{\circ}\text{C}$) 的学生，返校值班老师立即将体温异常人员引领至返校入口临时留观点（设在门卫室旁边），为其佩戴一次性口罩（已佩戴的确认佩戴规范）并陪护安抚学生，同时报告学院疫情联络员（校医）。异常人员带离后，学生管理组要登记现场师生员工个人信息，提醒在场人员做好个人防护，注意规范佩戴口罩，勤洗手

手，减少人员接触，注意观察自身状况，然后继续进行体温检测，确保学生有序返校。没有接到排除信息前，有关现场人员不得离校。

7. 在临时留观点，医疗后勤组对体温异常人员进行体温复测（两次测量体温时间间隔不少于 15 分钟，使用水银温度计）和简单询问，如果确认体温 $\geq 37.3^{\circ}\text{C}$ 或有咳嗽、腹泻等症状，则启动应急处置；如有境外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或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的，应参照疑似病例处置，立即启动应急处置，由医务室报告学院办公室，由办公室报告学院主要负责人。如果体温 $< 37.3^{\circ}\text{C}$ ，由医务室根据实际，决定继续观察、返回恢复正常学习生活或启动应急处置。（医疗后勤组负责）

8. 报到期间，发现有未按时报到的学生，班主任要及时电话联系。如了解到学生有自测（自感）体温异常或不适，班主任立即询问学生目前所在位置，第一时间联系学生家长，由家长陪护学生到指定医院诊治。同时，班主任负责将学生情况报告系部负责人、学生工作处，并做好缺勤登记和病因追踪措施。（学生返校注意事项和应对措施详见附件 2，学生管理组、信息数据组负责）

（二）开学后健康监测异常

1. 工作人员检测到体温高于 37.3°C （ $\geq 37.3^{\circ}\text{C}$ ）的师生员工，立即引导他们前往临时留观点（就近原则）等候，并在旁陪护安抚，同时报告医疗后勤组。如体温异常人员为学生，应及时联系班主任。（学生管理组负责）

临时留观点分布区域：

学院教学楼临时留观点一览表

系部	临时留观点	管理员	联系方式
旅行与康养管理系	9#教学楼 A101	陈雪	18818277148
旅游管理系			
现代商务系	9#教学楼 B512	唐志鑫	18660588307
烹饪与营养系	10#教学楼 A 区 A519	郭桂坤	17616088106
文化创意系	10#教学楼 B 区 B514	朱同建	13854515123
智能制造工程系	11#教学楼 201	隋晓燕	17853598055
	13#实训楼 301	王鹏	13356960095
电气与动力工程系	11#教学楼 427	苏腾	15064518389
	14#实训楼 309		

宿舍楼 3 号 B131、B331、B631, 管理员: 王蕾 13853505353

宿舍楼 4 号 B227、A401, 管理员: 薛永晶 18660597763

宿舍楼 5 号 439, 管理员: 于淑强 15653868321

宿舍楼 12 号 445、545, 管理员: 叶会东 15668059057

2. 医疗后勤组工作人员穿戴防护套装 B 到达现场, 对体温异常人员重测体温 (两次测量体温时间间隔不少于 15 分钟, 使用用水银温度计), 确认体温异常后, 启动应急处置。由医务室报告学院办公室, 由办公室告知学院负责人。班主任接到学生电话后, 第一时间穿戴防护套装 A 赶赴现场, 配合做好相关工作。(医疗后勤组、学生管理组负责)

(三) 晨午晚检体温监测异常 (学生管理组、医疗后勤、

各系部、处室负责)

1. 学生晨午晚检

(1) 成立由学生工作处处长任组长，各系学生科科长、团总支书记任副组长，各系学生会主席为主要成员的晨检、午检、晚检工作组。各系部设 1 名联络员，具体负责每日学生体温及健康情况的统计与上报。

(2) 各系部严格执行学院晨午晚检制度，逐一检测每名学生体温，按要求录入体温记录表，由班主任签字确认。对于体温高于 37.3°C ($\geq 37.3^{\circ}\text{C}$) 的学生，立即安排专人引导学生前往临时留观点(同上)等候，第一时间上报系部联络员，由联络员通知医疗后勤组。医疗后勤组穿戴防护套装 B 到达现场，对体温异常人员重测体温(两次测量体温时间间隔不少于 15 分钟，使用水银温度计)，确认体温异常后，启动应急处置程序。由医务室第一时间通知学院办公室，由办公室报告学院负责人。

2. 教师晨检午检晚检

(1) 学院工会牵头负责教职工(含本部门劳务派遣和临时聘用人员)晨检午检工作。晚检由教职工在家中自行测量。各分会主席负责教职工早晨和中午测温工作，落实好分会测温人员，安排好每天早晨和中午测温工作；各测温人员负责教职工体温的测量和记录，按规定时间完成测温任务，并向分会负责人报告测温结果。

(2) 各分会负责人及时将测温结果报系部、处室主要负责人，纳入学院各系部、各处室防疫“日报告、零报告”

制度一并上报。

(3) 如测温结果异常(体温高于 37.3°C ($\geq 37.3^{\circ}\text{C}$)), 工作人员立即引导教职工前往临时留观点等候, 第一时间告知医疗后勤组。留观转诊组穿戴防护套装 B 到达现场, 对体温异常人员重测体温(两次测量体温时间间隔不少于 15 分钟, 使用水银温度计), 确认体温异常后, 启动应急处置。由医务室第一时间通知学院办公室, 由办公室报告学院负责人。

3. 人员聚集性场所自感异常

(1) 学生在教室、实训室、图书馆、食堂等人员聚集性场所内自感不适, 立即报告班主任。

(2) 班主任报告所在系部联络员, 并穿戴防护套装 A 赶赴现场, 引导学生至临时留观点等候(同上)。

(3) 系部联络员通知医疗后勤组穿戴防护套装 B 到达现场, 对自感异常人员检测体温, 确认体温异常后, 启动应急处置。由医务室第一时间报告学院办公室, 由办公室报告学院负责人。

(4) 系部联络员要组织登记同一场所人员个人信息。如在食堂, 应登记周边 5 米内餐桌就餐人员和各窗口工作人员信息。

(5) 教职员工在公共场所自感不适的, 参考执行上述流程。

三、应急启动

(一) 现场处置

1. 启动应急处置后，按照联防联控机制，学院有关工作人员应在做好个人防护后（B级防护），随行赴医疗机构予以协助，并做好记录。定点医疗机构经诊断排除新冠肺炎的，原则上须由医院提供诊断证明，症状消失（发热患者症状消失 48 小时后，呕吐腹泻患者需症状消失 72 小时后）、身体痊愈再返校，严禁带病返校。（医疗后勤组负责）

2. 师生被诊断为确诊、疑似新冠肺炎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的，要由学院办公室、医务室第一时间上报莱山区教体局、市教育局、市人社局、烟台山医院东院、市疫情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并由部门负责人告知患病人员家长（家属）。（综合协调组负责）

3. 体温异常对象为学生：如果体温异常学生为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途经史或有与确诊、疑似病例、接触者有接触史的，则由医务室刘晓艳立即拨打医院发热门诊电话，由救护车送医院就诊，同时由班主任将相关情况通知学生家长；如果体温异常学生为无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途经史或无与确诊、疑似病例、接触者有接触的，由系部学生科长或班主任立即通知家长，由家长陪同学生到定点医院进行治疗；如家长短期内不能到达，学校安排专车将学生送至定点医院治疗，班主任（或系部其他老师）要穿戴防护服 B 陪同前往，直到家长到位。（学生管理组、医疗后勤组负责）

体温异常对象为教职工：如果体温异常教职工为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途经史或有与确诊、疑似病例、接触者有接触史的，则由医务室刘晓艳立即拨打医院发热门诊电话，由

救护车送医院就诊，同时由所在部门负责人将相关情况通知家属；如果体温异常教职工为无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途经史或无与确诊、疑似病例、接触者有接触的，由所在部门负责人立即通知家属，由家属陪同前往定点医院进行诊治；如家属短期内不能到达，学校安排专车将教师送至定点医院治疗，所在部门负责人安排人员穿戴防护服 B 陪同前往，直到家属到位。

4. 有序引导疏散现场人员，提醒登记信息人员在离开现场后，做好个人防护，注意佩戴口罩，勤洗手，减少人员接触，注意观察自身状况，并保持通讯畅通；一旦出现发热、咳嗽、乏力以及腹泻、结膜充血等症状时要及时上报班主任或联络员。（安全保卫组、学生管理组负责）

5. 对临时留观点和体温异常人员活动区域进行彻底消毒。（医疗后勤组负责）

（二）救治与隔离

1. 及时追踪可疑病例情况，一旦确诊为新冠肺炎或疑似病例，立即配合定点医疗和疾控机构做好救治与隔离工作。

（医疗后勤组、学生管理组负责）

2. 联络员和辅导员（班主任）及时了解患者身体健康状况，配合心理辅导组远程开展心理疏导；并负责联系患者家属，通报患者病情和治疗情况，做好安抚工作。（心理辅导组负责）

3. 协助疾控机构开展流行病学调查，确定密切接触者范围，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学生管理组、医疗后勤组、

综合协调组负责)

4. 发现确诊或疑似病例，第一时间报告驻地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卫生防疫部门、学校所在地社区、师生居住社区、市教育局、莱山区教体局和市人社局。（综合协调组负责）

5. 如转诊患者排除新冠肺炎，回校后由联络员和辅导员（班主任）负责重点健康观察 14 天，在公共场所或与外界接触时佩戴口罩；病例排除信息及时通知现场登记的相关人员，提醒仍需做好个人防护和观察。（学生管理组负责）

（三）善后处理

1. 在市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统一组织下，疾控机构第一时间进校指导学院共同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密切接触者筛查、确定集中医学隔离人员范围、对相关场所进行终末消毒等工作；公安部门第一时间到达现场维护秩序。如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人员为未成年学生，学院心理辅导组要配合做好相关学业辅导与心理安抚工作。市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对疫情处置的范围和扩散风险进行评估，决定是否停课、封校、停学以及复学等事宜。（综合协调组、医疗后勤组、安全保卫、教学调控组、心理辅导组负责）

2. 在适当范围内通报情况，开展健康教育，增强师生员工自我防护意识与能力。（医疗后勤组、学生管理组负责）

3. 及时评估不同人群可能出现的心理状态，积极干预个体或群体心理危机苗头，开通心理支持热线，提供心理健康服务，指导班主任跟踪掌握学生心理状态。（心理辅导组负

责)

4. 出现上述患者的班级，要根据实际立即启动教学应急预案，根据实际调整教学活动，避免与其他师生继续交叉；对临时隔离观察的学生，制定网络教学计划，确保停课不停学。（教学调控组负责）

5. 及时向师生和家长通报情况，加强心理疏导，回应社会关切；做好对外信息发布和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宣传教育组负责）

6. 每天了解患病和隔离观察人员情况，并上报学院、市教育局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协调组负责）

7. 做好患病和隔离观察人员基本生活用品（原则上使用其原有生活物品）保障，通知学院食堂做好隔离观察区的饮用水供应和膳食安排，做好生活垃圾（按医学废弃物）收集及转运。送餐、清洁等工作人员需穿戴防护套装 A。（医疗后勤组负责）

8. 学校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落实驻地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的其他善后措施。（综合协调组负责）

（四）离校就诊指引

1. 前往医院路上，应该根据病情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医用防护口罩。

2. 乘车路上需打开车窗，时刻佩戴口罩，随时保持手卫生。在路上和医院时，尽可能远离其他人（至少 1 米）。

3. 如路途中污染了交通工具，建议使用含氯消毒剂或过氧乙酸消毒剂，对所有被呼吸道分泌物或体液污染的表面进

行消毒。

（五）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注意事项

1. 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的人员每天早晚测体温各 1 次，并记录在册；若出现发热或者干咳、气促、肌肉酸痛等症状，应立即向班主任或部门疫情联络员报告，并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医用防护口罩；学院立即向属地疾控部门报告，配合做好排查和后续相关工作。

2. 居家医学观察期间，尽量开窗通风，不能自然通风的用排气扇等机械通风。被观察人员与家庭成员尽量避免近距离接触（至少间隔 1 米以上距离），有条件的独居一室，最好处于居家位置的下风向。日常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注意手部卫生；咳嗽或者打喷嚏时用纸巾或肘部衣服遮掩口鼻；接触呼吸道分泌物后应立即使用流动水和洗手液洗手。设置套有塑料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被观察人员用过的纸巾、口罩等放置到专用垃圾桶并及时清理，清理前用有效氯浓度为 500-1000mg/L 的含氯消毒液喷洒或浇洒垃圾至完全湿润，然后扎紧塑料袋口。生活用品专人专用，单独洗涤消毒处理

（六）返校管理

1. 患病学生病愈且隔离期满后，班主任应督促其先到医院或社区开具痊愈证明，复课前持医院病愈证明到医务室复核确认登记，方可复课。若校医复核结论与学生的医院病愈证明不一致，以校医的结论为准，学生暂不返校上课，并遵照校医的休假建议继续休息。校医应与家长做好沟通解释，

若家长对复核结论、休假建议存在争议，校医立即将情况报告校领导、属地主管部门和疾控机构，协商后作出是否返校的决定，并通知学生和家長。

2. 凡是病愈或隔离期满无症状人员返校，可安排在上午（下午）第一节课上课后从专门通道入校，由校医（疫情报告人）核查病愈证明、解除医学观察证明等。隔离期限以校医掌握的为主，证明辅助验证。

3. 对于已排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可疑人员，凡出现呼吸道症状、发热、畏寒、乏力、腹泻、结膜充血等症状者，应待症状消失后、身体痊愈后方可返校（发热患者需症状消失 48 小时后方可返校，呕吐腹泻患者需症状消失 72 小时后方可返校）。因过敏、哮喘等其他原因引起咳嗽症状的，需有医院提供的医学证明。

四、聚集性疫情应急处置

14 天内出现 2 例及以上确诊或疑似病例时，要在驻地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协调下，全力做好应急处置相关工作；及时将学院聚集性疫情情况报告市教育局。（综合协调组、医疗后勤负责）

五、其他事项

（一）临时留观点的设置应尽量避免开必经通道，选择通风良好位置，圈定半径至少 2 米的区域，安放醒目标志，提醒人群远离。如多人同时出现异常时，应各自单间隔离。（医疗后勤组负责）

（二）工作人员穿戴防护套装类型详见附件 3。（医疗

后勤组负责)

(三) 测算统计学院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防控物资需求(标准按照附件4),对防控物资实行统一采购、统一储存、统一管理、统一调拨、统一配送。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向驻地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申请配备物资。适当储备一定数量的常用应急处置物品,确保应急需要。(医疗后勤组负责)

(四) 疫情防控期间,以班级为单位管理,不得组织跨班级的聚集性活动,师生学习生活轨迹相对固定。师生员工以家庭为单位每日监测、上报健康状况、旅行史、接触史等情况,便于出现异常情况时第一时间快速开展流行病学调查与处置。

(五) 部门和个人违反疫情处置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要求的,严肃追责问责,依法依规作出处理。(综合协调组负责)

- 附件: 1. 体温检测系统解决方案
2. 学生返校注意事项和应对措施
3. 工作人员防护装备类型
4. 常用应急处置物品配备标准

烟台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2022年8月16日

附件 1:

体温检测系统解决方案

序号	方案名称		设计原理及优势	适用范围
1	红外人体体温监测系统 (智慧体温检测系统)		系统使用非接触红外测温原理, 可以获取物体的红外图像和温度信息, 不同的温度在热像图中以颜色进行区分; 设备采用的高精红外测温镜头测温范围广, 支持远距离高精度测温, 测量精度 $\pm 0.2^{\circ}\text{C}$ 。	校门口, 食堂、宿舍、图书图、教学楼、办公楼等人流流量大的区域入口。
2	快速布控 筛查(黑体 解决方案)	可移动热成像快速 体温初筛台车	A. 系统上安装热成像校准设备“黑体”, “黑体”布设在热像仪对面, 安装便捷, 移动能力较强, 无须联网运行, 测量温度误差 $\pm 0.2^{\circ}\text{C}$ 。	
		可移动热成像快速 体温初筛架	B. 系统包括人体测温热像仪(黑体)方案和活体测温卡片机两部分, 安装便捷, 移动能力强。	
		热成像相机人体测 温黑体方案	C. 黑体与热成像相机相对安装, 人员通过时, 热成像相机通过检测人体体表温度。	
3	测温 安检门	红外测温安检门	A. 将红外测温与通过式金属探测安检门融合, 通过金属安检门前, 进行红外人体测温。	
		热成像测温安检门	B. 通过测温人体安检门上的热成像相机, 初步对进入测温范围的学生进行人体温度检测。测量精度高于 A。	
4	人体测温卡片机		卡片机安装在朝向人员运动的方向, 通过对过卡片机的人员进行人体体表温度检测; 主要针对室内的场景, 可支持多种安装方式, 适合临时布控的非常经济性方案。	工作人员随时手持测量。
5	手持式高精度红外测温仪		手持测温热像仪采用红外探测器, 对待检学生进行测温, 可实现快速查看图像和数据。	
6	手持红外体温检测器		皮肤裸露位置的热辐射来显示被测对象的体温。最常见的是额温枪, 只需将探头对准额头, 按下测量钮, 仅有几秒钟就可得到测量数据, 一般来讲实测最大值即是所要数据。	

附件 2:

学生返校注意事项和应对措施

返校阶段	注意事项	学生应对措施	学校应对措施
返校前	自查症状、自测体温、自备口罩。出现相关症状、体温高于 37.3°C ($\geq 37.3^{\circ}\text{C}$) 的, 要暂缓返校。	立即告知辅导员(班主任), 并根据目前居住地防控要求, 联系社区(疾控机构), 居家隔离或到定点医疗机构发热门诊进一步诊治。	班主任负责持续关注学生健康情况, 并报院系联络员, 综合协调组汇总信息, 每天上报省教育厅。
旅 途	做好途中防护, 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应全程佩戴口罩, 注意保持手部卫生, 减少接触公共物品或部位; 留意周围旅客状况, 避免与可疑人员近距离接触。	自感(自测)体温高于 37.3°C ($\geq 37.3^{\circ}\text{C}$) 或出现可疑症状时, 立即告知辅导员(班主任), 并报告所乘车辆(飞机)工作人员, 根据要求就诊就医, 同时尽量避免接触其他人员; 妥善保存旅行票据信息。	班主任负责持续关注学生健康情况, 随时联系相关机构, 为学生提供帮助, 并报系部联络员。综合协调组汇总信息, 每天上报市教育局。
到达学校所在城市	继续做好途中防护, 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必须全程佩戴口罩, 注意保持手部卫生, 减少公共物品或部位; 留意周围旅客状况, 避免与可疑人员近距离接触。	自感(自测)体温高于 37.3°C ($\geq 37.3^{\circ}\text{C}$) 或出现可疑症状时, 立即告知班主任, 并报告所乘车辆(飞机)工作人员, 根据驻地规定到定点医疗机构发热门诊进一步诊治, 同时尽量避免接触其他人员。	班主任接到电话后, 立即询问学生目前所在位置, 安抚学生并告知应对措施, 同时第一时间报告系部联络员、办公室负责人, 指派班主任和医务室穿戴防护套装 B 赶赴定点医疗机构发热门诊, 了解情况, 如明确为确诊或疑似病例, 立即配合定点医疗和疾控机构做好救治与隔离工作, 其他措施参考应急处置后续流程。如排除, 则返校复学。综合协调组汇总信息, 每天上报市教育局。

附件 3:

工作人员防护装备类型

防护装备种类	体温监测人员 (A 套装)	留观转诊组和隔离区 工作人员 (B 套装)
工作服	√	√
一次性外科口罩	√	
一次性帽子	√	√
一次性防护服		√
防水鞋套		√
医用手套	√	√
防护面罩 护目镜		√ (任选其一)
医用防护口罩 (N95)		√

注意事项:

1. 脱卸时尽量少接触污染面。
2. 脱下的防护面罩、护目镜等非一次性物品应直接放入盛有消毒液容器内浸泡；一次性物品应作为医疗废弃物处置。

附件 4:

常用应急处置物品配备标准

物品名称	数量
红外体温枪（仪）	50 个
护目镜（非一次性）	100 个
防护面罩（非一次性）	100 个
工作服	1000 件
一次性防护服	5000 套
医用酒精（75%）	1000 升
紫外线灯（移动式）	10 台
空气消毒灭菌器	10 台
普通体温计	2000 只
一次性医用口罩	50000 只
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	1000 只
一次性医用防护口罩（N95）	500 只
一次性帽子	5000 个
一次性防水鞋套	500 个
含氯消毒剂	1000 升
过氧乙酸消毒溶液	1000 升
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	5000 副
脉搏血氧仪	5 台
消毒喷雾器	100 个
速干手消毒剂	5000 瓶